

附件：

《攀西汽车产业服务业集聚区项目补助资金 分配方案》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22 年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、服务业强县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川商财〔2022〕66 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区委财经委员会 2024 年第 5 次会议审议及区政府第 63 次常务会议议定，《攀西汽车产业服务业集聚区项目补助资金分配方案》如下：

1.东创·仁和湾特色街区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4119.23 万元，完成子项目计划总投资的 97.59%，占总项目实际投资的 53.4%，分配补助资金 297.82 万元。

2.天宇·汽车智慧销售体验馆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925.77 万元，完成子项目计划总投资 108.91%，占总项目实际投资的 12.1%，分配补助资金 247.58 万元。

3.联合·新能源汽车用户中心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1368.33 万元，完成子项目计划总投资的 91.83%，占总项目实际投资的 17.7%，分配补助资金 145 万元。

4.攀西·汽车文化广场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794.88 万元，完成子项目计划总投资的 100.62%，占总项目实际投资的 10.3%，分配补助资金 189.6 万元。

5.车立方·二手车交易市场智慧化建设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502.36 万元，完成子项目计划总投资的 100.47%，占总项目实际投资的 6.5%，分配补助资金 120 万元。